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

114 年度第二、三類投保單位「有您相挺。健保好幫手 GET」活動

一、活動期間:114年4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

二、分組方式:工會1組,農、漁會1組。

三、評選方式:依下方評比內容評分,每組取得分前 10%績優投保單位致贈獎狀。

第二類投保單位評比內容

比重	說明						
10%	(a) 單位保險對象使用健康存摺人數與單位保險對象人數比率						
	>=9%者,得50分;其餘依占9%比率計算分數。						
	(b) 依單位「登入人數」為準,每多1人使用加1分,最高						
	50 分。						
	得分=(a)+(b)						
	得分×10%=評比項目得分(A)						
20%	協助健保業務宣導,每次20分,若宣導主題為查核案,每次						
	50分;最高100分(請填具專用表格)						
	得分×20%=評比項目得分(B)						
30%	單位網路申報保險對象異動量與單位申報保險對象總異動量						
	比,依實際比得分。						
	得分×30%=評比項目得分(C)						
30%	(a) 勞保身分查核						
	勞保在工會加保,健保在第六類或以眷屬身分投保。						
	(1) 未出現查核名單者,得50分						
	(2) 出現查核名單,於期限內配合處理完畢者得40分;期限						
	內未處理完畢者,不給分。						
	(b) 勞(災)保投保金額查核						
	勞(災)保投保金額比對後,健保投保金額有低報情形。						
	(1)未出現查核名單者,得50分						
	(2)出現查核名單,於期限內配合處理完畢者得40分;期限內						
	未處理完畢者,不給分。						
	得分=(a)+(b)						
	得分×30%=評比項目得分(D)						
10%	(a)每月分帳時,利用多憑證系統上傳彙總表,得 6.25 分,最						
	高 50 分。						
	(b)每月彙總表平衡,得 6.25 分,最高 50 分。						
	[(a)+(b)]x10%=評比項目得分(E)。						
	比重 10% 20% 30%						

接續下頁

扣分項目	說明
成年眷屬清查(F)	配合成年眷屬清查,於作業截止日後,未更正加保原因註記或未轉出
	者,每1名扣1分。
逾期申報結報備查(G)	單位若於結報基準日後繳交結報表,晚1日扣1分。

説明:總得分=A+B+C+D+E-F-G

第三類投保單位評比內容

評比項目	比重	說明
1.單位保險對象使用本署	15%	(a) 單位保險對象使用健康存摺人數與單位保險對象人數比率
健康存摺比(A)		>=9%者,得50分;其餘依占9%比率計算分數。
		(b) 依單位「登入人數」為準,每多1人使用加1分,最高
		50 分。
		得分=(a)+(b)
		得分×15%=評比項目得分(A)
2.健保業務宣導及說明會	30%	協助健保業務宣導,每次20分,最高100分(請填具專用表
(B)		格)
		得分×30%=評比項目得分(B)
3.多憑證網路承保異動(C)	30%	單位網路申報保險對象異動量與單位申報保險對象總異動量
		比,依實際比得分。
		得分×30%=評比項目得分(C)
4. 弱勢協助(D)	10%	於本署弱勢民眾通報平台進行通報,每協助1筆得2分,最
		高 10 分。
		得分=評比項目得分(D)
5.彙總表上傳平衡入檔(E)	15%	(a)每月分帳時,利用多憑證系統上傳彙總表,得 6.25 分,最
		高 50 分。
		(b)每月彙總表平衡,得 6.25 分,最高 50 分。
		[(a)+(b)]x15%=評比項目得分(E)。

扣分項目	說 明
成年眷屬清查(F)	配合成年眷屬清查,於作業截止日後,未更正加保原因註記或未轉出
	者,每1名扣1分。
逾期申報結報備查(G)	單位若於結報基準日後繳交結報表,晚1日扣1分。

說明:總得分=A+B+C+D+E-F-G

114 年投保單位協助宣導活動照片紀錄

投信	呆單位名稱	鲜:							
投信	呆單位代號	:							
宣章	事時間:	年	月	日	時	分至	時	分	
宣言	摹地點:								
宣言	尊主題:								
宣言	 學對象:								
宣言	導人數 :共	<u> </u>	人						
活重									
吉	兑明:								
喜	兑明:								